

证券代码：000906

证券简称：浙商中拓

公告编号：2017-42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吸收合并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方案的批复》（浙国资企改[2016]9号）文件，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交通集团”）对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吸收合并，详见公司2016年10月11日发布的2016-39《关于控股股东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浙江交通集团转来的《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浙工商）登记内销字【2017】第072号），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注销登记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述变更完成后，浙江交通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不变，仍为38.81%，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9日